

8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

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：此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，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须提供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规定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或者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（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）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，并对其真实性负责，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（一）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兰州市西固区教育局（单位名称）的西固区河口幼儿园操场维修改造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西固区河口幼儿园操场维修改造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甘肃金鸿恒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42人，营业收入为1205.41375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57.24202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 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甘肃金鸿恒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07月13日

